

股票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3-088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胜达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3年11月14日起至2023年12月4日，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胜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68元/股的130%（含130%），（即11.28元/股）。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胜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已于2023年1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胜达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胜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胜达转债”全部赎回。

●投资者所持有“胜达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8.68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的投资损失。

### 一、“胜达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24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日公开发行5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

550 万张，期限 6 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50%、第二年 0.7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03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55,000.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胜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91”。

##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胜达转债”自 2021 年 1 月 8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胜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4.73 元/股，因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胜达转债”的转股价格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4 日起由原来的 14.73 元/股调整为 10.46 元/股，“胜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起由原来的 10.46 元/股调整为 8.83 元/股。

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胜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起由原来的 8.83 元/股调整为 8.76 元/股。

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胜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6 月 8 日起由原来的 8.76 元/股调整为 8.74 元/股。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胜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6 月 8 日起由原来的 8.74 元/股调整为 8.71 元/股。

因公司增发新股并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登记手续，“胜达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起由原来的 8.71 元/股调整为 8.68 元/股。

##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的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胜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8.68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1.28 元/股，已触发“胜达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三、公司提前赎回“胜达转债”的决定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胜达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胜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胜达转债”全部赎回。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或管理层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后续“胜达转债”赎回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

## 四、相关主体减持“胜达转债”情况

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胜达转债”满足本次赎回条件的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交易“胜达转债”的情形。

##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所持有“胜达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8.68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的投资损失。

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胜达转债”赎回的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具体事宜。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